

事项名称:

创业担保贷款申请(小微企业)

申请依据:

1.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公共就业创业业务经办规程和办事流程（试行）》的通知(豫人社办[2018]79号)；
2.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修订发布《河南省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金[2020]3号)；
3.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河南省大众创业惠民工程实施方案(2020-2024年)》的通知(豫人社[2020]21号)。

申请条件:

1. 小微企业规模认定：属于《统计上大中小微企业划分办法(2017)》(国统字[2017]213号)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
2. 小微企业当年新招用符合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的人员(不包括大学生村官、留学回国学生、返乡创业农民和网络商户)数量达到企业现有在职职工人数15%(超过100人的企业达到8%)并与其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
3. 无拖欠职工工资、欠缴社会保险费等严重违法违规信用记录。

申请材料:

1. (到窗口免费领取或登录安阳市创业贷款担保中心网站下载中心下载打印)《河南省小额担保贷款申请表(企业)》1份。
2.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等相关证件原件1份；
3. 公司章程等相关材料原件1份；
4. 经营项目情况材料营业执照(含民办非企业证照)、需要准入的许可证等原件1份；

5. 企业吸纳就业情况材料:一年内与吸纳人员签订一年以上的劳动合同书及身份证件、在职职工花名册、三个月工资表等原件 1 份;
6. 无拖欠职工工资、欠缴社会保险费等严重违法违规情况承诺书 1 份。新聘用人员缴纳社保凭证(参加城乡居老保险等视同缴纳社会保险) 1 份
7. 提供有效的反担保措施。

办理流程:

申请(线上申请或线下申请)、审核受理(及时审核)、调查(10个工作日内)、评审(每周)、公示(2天)、承诺担保(当日办理)、贷款发放(每周及时放款)、贷后管理(放款后至到期还款)、到期回收、逾期代偿、追偿、担保基金管理(到位分配、基金统筹、代偿支出、保值增值)、统计管理。

收费依据:免费

窗口办:安阳市安漳大道 234 号劳动保障中心二楼创业贷款服务大厅 3-6 号窗口

申报网址: <http://hn.jy.hrss.henan.gov.cn>

掌上办:安阳创业担保贷款微信公众号、河南就业 APP

承诺时限:15 个工作日

办理时间:法定工作日

办理部门:安阳市创业贷款担保中心

咨询电话:22762992226350、2276351 投诉电话:2276337